

证券代码：400174

证券简称：中天 3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2日14:00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5月20日15:00-2024年5月22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根据中国结算网络投票规则，未在股权登记日之前进行确权的股东无法使用网络投票功能。请未确权的股东尽快进行确权，以免对行使表决权造成不便。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174	中天3	2024年5月17日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3号201中心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3. 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司相关公告。

4.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司相关公告。

5.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6.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7.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司相关公告。

8. 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告编号: 2024-023) 等。

9. 审议《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www.neeq.com.cn)《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在出席会议登记时间用传真或现场方式进行登记。

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 必须在股东大会当日现场会议召开前出示上述有效证件给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二) 登记时间: 2024 年 5 月 20 日 9:30-12:00, 14:00-16:30

(三) 登记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 3 号 201 中心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谭忠游、岳青华

联系电话: 0851-86988177

传真: 0851-86988377

联系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中天路 3 号 201 中心 25 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550081

(二) 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出席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			

注：1. 每项非累积投票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即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三栏中任一栏打“✓”，其他符号、数字无效。

2.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